

國立玉里高級中學學生服裝儀容輔導要點

105年10月11日服裝委員會通過
111年6月24日服裝儀容管理委員會修訂
111年6月30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
113年6月20日服裝儀容管理委員會修訂
113年6月28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
113年8月29日服裝儀容管理委員會修訂
113年8月30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113年12月9日服裝儀容管理委員會修訂
114年2月11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
壹、目的：為使學生養成整齊、清潔、簡單、樸素之良好生活習慣，培育學生蓬勃朝氣及積極奮發之精神。維護本校優良校風，特訂定本規範。

貳、服裝種類及樣式規定：

一、季節服裝規定：

（一）夏季：

制服：區分兩種形式(1)粉紅色短袖上衣(打領結)與紅黑色格子裙(或藍青色長褲)，(2)淡藍色上衣(深藍領)短袖上衣，藍色長褲。

運動服：短袖運動服裝。

（二）冬季：

制服：區分兩種形式(1)粉紅色長袖上衣(打領結)與藍青色長褲(2)淡藍色上衣(深藍領)長袖上衣，藍色長褲。制服外套。

運動服：長袖運動服裝加運動服外套。

二、鞋、襪規定：

（一）夏（冬）季制服：升旗、開學典禮、修業式及課程需要穿著黑皮鞋(包腳跟、腳趾不外露)，其餘時間可穿著運動鞋。

（二）運動服：球鞋，短襪。

參、穿著規定：

一、服裝：

（一）顏色式樣須合乎學校制定。

（二）學號依規定繡製。(詳如附件一)；不繡製姓名。

（三）釦子扣好。

（四）衣領、口袋、袖口，不變花樣。

（五）袖子及褲管不隨便捲起。

（六）裙子顏色式樣不得隨意更改。

二、鞋：皮鞋樣式應能完全包覆足部(鞋底、包鞋)。特殊情況，例如足部受傷，無法穿著制式鞋款時，得以涼鞋、拖鞋代替。

三、特殊情況：其他特殊事故(例如：足部受傷)，無法穿著制式服裝(包含鞋襪)，持醫生證明或由家長電話向導師報備，經導師同意後始可以其他代替方案。

肆、穿著時機：

一、服裝穿著須全班一致，開學典禮、結業式、段考期間一律穿著校服；如遇慶典、集會時另行規定。

二、為凝聚班上向心力，各班經過全班同意後，可購置展現班級特色與精神之運動服裝，可於穿著運動服時機，以全班統一穿著班服。班服購置原則，圖案樣式以不違反善良風俗為原則，購買前圖案樣式需送學務處審查及存檔。

伍、換季處理：

一、季節服裝換穿時，以學務處宣佈時間為準。

二、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、熱之感受，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。天氣寒冷時，可於校服內、外加穿禦寒衣物，以維健康。

陸、髮式及儀容規定：

一、為維護學生健康、安全考量建議不可戴耳飾、鼻環、唇環、舌環等飾物等。

二、鬍鬚一律須刮乾淨，不得以造形為由，蓄留鬍鬚。

柒、服裝儀容檢查項目與標準：

一、檢查項目：在校期間，由師長隨時檢查並糾正。

二、檢查項目：穿著樣式是否依學校及其他有關服儀之規定。

捌：輔導管教原則：

依「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」，應採取適當之輔導或管教措施，如：正向管教措施、口頭糾正、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、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、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。

玖、若對學生服裝儀容認定有疑義時，請提交服儀委員會認定之。

拾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玉里高級中學學生制服、體育服 服裝相關規定

附件一

一、運動上衣、運動夾克 繡右胸前

範例:如下

普通科

二、制服上衣、長短袖(制服外套不繡)

右胸前

(不繡名字)

左胸前

玉里高中
普011001自

科別

上學方式

三、1. 字體1.5公分

2. 字體顏色以學校網頁公告為準

四、運動服科別名稱如下:

普通科、資處科、廣設科、體育班、電商科、時尚科、觀光科、餐管科、旅館科、原民班

五、制服科別統一如下：普、資、廣、商、時、體、旅、原、餐、觀

六、制服上學方式：住、步、火、汽、自

七、各式服裝學號範例：



制服



制服



運動服



運動服外套